



## 最会“出牌”的紫鹃

□于瑞桓

紫鹃原名莺歌，是贾母的二等丫头，因贾母见黛玉从老家带来的雪雁太年幼，就把她给了黛玉，改名叫紫鹃，由此成为《红楼梦》中的四大丫鬟之一。作为黛玉的丫鬟，紫鹃自然也没啥实权在握，不像贾母的大丫鬟鸳鸯，在贾府经济危机时能帮王熙凤“偷”二箱贾母的宝物，暂渡难关；不像凤姐的丫鬟平儿，是贾府总管王熙凤的得力助手，佣人们有个大事小情都来求她；也不像宝玉的丫鬟袭人，只要她愿意就可挟天子以令诸侯。而紫鹃服侍的小姐不仅寄人篱下，父母还双亡，在都长着一双“富贵眼”“尺水也能兴波”的大观园，紫鹃管理下的潇湘馆却是一方没有是非争端的净土。紫鹃本人也很少有离开黛玉独自出演的戏份，唯一一次的“慧紫鹃情辞试莽玉”就“飞起玉龙三百万”“搅得周天寒彻”。

一个寄人篱下的小姐的丫鬟，手里也没什么好牌，怎么就能“炸了”大观园呢？

第一，目标精准。宝黛虽有木石前盟的三世情缘，但在传统的俗世红尘，仅凭爱情是难以到达婚姻殿堂的。婚姻是家庭稳固的基石；家族利益的相互输出；家业传承的承载。而黛玉自幼父母双亡，本人又孱弱多病，无论从哪个角度考量，都不符合做宝二奶奶的人选。贾母再疼爱这个外孙女，为了家族的绵延，大概率也会做出牺牲黛玉的抉择，更不用说本来就不喜欢小姑子的宝玉的妈妈王夫人。所以能促成木石前盟的唯一人选就是宝玉本人。而宝玉却天性喜聚不喜散，他这女儿国的保护神，唯一的心愿就是与姐妹们能永远在一起。他爱黛玉，但婚姻对于他绝不是火烧眉毛的急事，所以紫鹃的“王炸”就是：女儿大了必然要出阁。

宝玉虽然客观上知道黛玉来府是因父母亡故年龄小，但主观内心世界里一直认为林妹妹就是他生命的一部分，所以宝玉见到林妹妹的第一句话就是“这个妹妹我见过”！因而当紫鹃说：“在这里吃惯了，明年家去，那里有闲钱吃这个（燕窝）”时！宝玉就奇怪地问：“谁往哪个家？”紫鹃却斩钉截铁道：“你妹妹回苏州家里去。”宝玉一听就笑紫鹃简直是白天说胡话。而紫鹃冷笑着道：林妹妹“大了该出阁了，自然要送回林家，终不成林家的女儿在你贾家一世不成”。这话的含义是：贾家是你的家，不是林妹妹的家，你在一二年之内不把林妹妹变成宝二奶奶，就会永失妹妹。

第二，文化背书。紫鹃强调林家是书宦大家族，是最懂礼最守礼的。“姑娘来时，原是老太太心疼他年小，虽有叔伯，不如亲父母，故来此住几年”。只要林家家族中还有人，便是穷到没饭吃，也“断不肯将他家的人丢在亲戚家，落人的耻笑。所以早则明年春天，迟则秋天，这里纵不送去，林家亦必有人来接”。这里紫鹃倚仗的是无形但却强大的文化背景。宝玉即便再叛逆，也撼动不了家族文化的强大，阻挡不了女大当嫁的铁律。黛玉要常住贾家，就像华山自古一条道，只有嫁给宝玉成为宝二奶奶。

第三，虚实相接。紫鹃借晚间和黛玉的私房话之实，把虚理变成无可争议的现实。“前日夜里姑娘和我说了，叫我告诉你：将小时玩的东西，有他送你的，叫你都打点出来还他；他也将你送他的打叠了在那里呢”。当然这话是不是真是黛玉所说，曹公没交代；但曹公在这里特别强调的是，黛玉与紫鹃“夜里”平心静气说的私房话，不是黛玉愠气

时的气不择言。所以宝玉听到这，终于绷不住了，“如头顶上响了一个焦雷一般”，木呆地回到怡红院，“眼也直了，手脚也凉了，话也不说了”，被人拍也没反应，人死了大半个。

紫鹃这一试，试出了宝玉的大底：“活着，咱们一处活；不活着，咱们一处化灰化烟”，林妹妹就是宝玉的半条命。可这惊天一炸，并没能把木石前盟往前推进一毫一厘。当贾母知道宝贝孙子是因紫鹃说黛玉要回苏州老家而发的病，心就放下了大半：“我当什么要紧大事，原来是这句玩笑话。”这关乎黛玉性命且迫在眉睫的大事，在贾母眼里却不是“什么要紧的大事”，仅是个玩笑而已。

贾母的这种态度，不但使紫鹃的这惊天一“炸”瞬间烟消云散，反而给宝钗的母亲——金玉良玉的制造者薛姨妈，吃了一颗定心丸。薛姨妈见贾母说紫鹃：“你知道他有呆根子”“平白哄他作什么！”就趁机劝贾母道：“宝玉本来心实，可巧林姑娘又是从小儿来的，他俩一起长了这么大”“这回子热刺刺的说一个去，别说他是个实心的傻孩子，便是冷心肠的大人也要伤心”。宝黛这即将要面临的生离死别，就这样被消解成了一场普普通通的告别，剧中人成了自编自演的笑话。

但凡“红楼”读者，无不关心宝黛钗的婚姻结局，其实“慧紫鹃情辞试莽玉 慈姨妈爱语慰痴颦”这一回就隐喻了答案。宝玉心里只有林妹妹，那自然是非妹妹不娶；贾母爱宝玉也疼黛玉，但她其实已在心里做出了弃黛玉的抉择。虽然她轻描淡写说黛玉回苏州是句玩笑话，但这话却是流着泪说的。这泪不是为宝玉流的，宝玉好了应该是大喜，而贾母却老泪垂目，她应该预料到将来有一天黛玉不能嫁给宝玉，绝望的黛玉将是一种什么情景。

在宝玉“发疯”好了后，薛姨妈做了二件事，一是给薛蝌说媒娶邢岫烟；二是故意说要给黛玉保媒宝玉。给薛蝌保媒，是为了提醒老太太，宝玉比薛蝌大，也该定下婚姻大事了；给黛玉保媒，实则是警告黛玉，只要贾母不拍板，宝玉就不是飞不了的煮熟了的鸭子。“我想着你宝兄弟，老太太那样疼他”“若外头说去，断不中意，不如竟把你林妹妹定与他，岂不四角齐全”。没承想紫鹃听见，忙跑来笑道：“姨太太既有这主意，为什么不和老太太说去？”薛姨妈见自己的虚套要被戳穿，瞬时就拿出令女孩最难堪的杀手锏：“你这孩子急什么？想必催着你姑娘出了阁，你也早些寻一个小女婿去。”当薛姨妈的虚情假意被紫鹃抓住时，登时变了老脸。对一个年轻女孩这等的羞辱，一是恶毒，二也恰恰反映了薛姨妈嫁女的心切。

宝钗已过将笄之年，这在十五岁之前就要定亲的古代，宝钗已是“大龄剩女”，薛姨妈不可能不为女儿婚事着急。但在钗黛PK中，贾母却相中了突然来府的宝钗的堂妹薛宝琴，幸好宝琴早已许配了人家，对宝钗没能构成威胁。但从贾母对宝琴的喜爱和对薛蝌婚姻的“硬做保山”，薛姨妈嗅到了贾母对孙子婚姻大事的迫切，也进一步感受到了金玉良缘的任务重时间紧。

《红楼梦》第五十七回，其实是一场婚姻大决战。紫鹃用她的智慧以传统文化做矛，虽然能刺醒混沌但有真情的宝玉，却撼不动这群文化的掌舵者，最终真情还是会被市侩战胜。宝黛的木石前盟不可能再续，大观园中也不会再有“你放心”这样最真的爱情誓言。

（本文作者现供职于济南大学文学院）

□文鹄

母亲最喜欢吃苹果。早晨散步回来，最大的奢侈就是吃个苹果。当然了，前提是家里有苹果，且比较多。

中秋节，天气尚有余温，大地还有积蓄的热能。这时的苹果只为赶个好行情，其实口感一般，也不耐储存。我知道母亲爱吃，就少买了些。

除了苹果，我拎着大包小包回到老家。像往常一样，我直奔冰箱，准备往里面放东西。可打开冰箱门的一瞬间，我整个人愣住了。

前些日子我买的那些吃食，就像被时间遗忘般，原封不动地躺在里面，分毫未动过。母亲经历过上世纪60年代初的生活困难，好多东西情愿一直放着，也不舍得吃。

差不多过了一个月，母亲生日。我又买了好多吃食带回去。我问母亲：“上次给你买的苹果，吃了没有？”母亲说，“等着冬天再吃吧。”

我愕然，抓紧从冰箱里搜出那袋苹果，一半已烂掉，一半变得皱皱巴巴，仿佛在诉说着时间的流逝。

我有点生气地说：“留、留、留，都留烂了不是？”

母亲沉默不语，拿起一个早已被时光雕琢的苹果，那青色的外皮上，赫然有个硬币大小的烂洞，像是岁月留下的疤痕。母亲想把那个苹果的烂洞削掉再吃。我硬生生地拦下了：“别吃了，吃坏了肚子咋办？”

母亲笑而不语，笑容中似乎蕴含着对生活的淡然和接纳。她嘟囔着，“这么好的苹果，扔掉可惜了。”我暗自高兴，幸亏我在家监督，否则，她肯定会吃掉。

母亲很不情愿地将烂苹果丢进垃圾桶，有点惋惜又有点自责，“啥东西都是好的时候不舍得吃，这个毛病就是改不了。”

这点我深有体会。我上高中的时候住校，一个月回家一次。家里有好吃的，母亲准会留到我回家时再吃。很多时候，要么不新鲜，要么过了保质期。

我上了大学，路途漫漫，一年寒暑假只回来两次。母亲依然如此，好像担心我在外面吃不到家里的香甜。

甚至我工作后，亦然。我开玩笑说，“别给我留着了，我在外面吃的好东西肯定比家里多，不会比家里少。”

从苦日子里挣扎过，母亲仿佛陷入了一种无形的执念之中，好吃的宁愿坏掉，也要给我留着。她常说，太新鲜的食物，总觉得下不去嘴，总要留留。我知道，这习惯除了源于节俭，更是她表达牵挂和爱意的一种方式。

所以，每次回老家，我都会看看冰箱有什么东西需要清理，还有什么东西快过期。

母亲年龄渐长，记性大不如以前，许多东西往床底下一放，就忘了。今年中秋节，我居然在床底的角落里，发现一盒去年的月饼。这次我没吱声，趁她不注意，悄悄她拿出来扔掉了，不然她又要嘟囔很久。

小雪节气过后，气温明显变低，冬天的寒意更浓了。这时候的苹果好吃又耐储藏。我打电话给母亲，“这些日子，我老是出差，咱村就有集市，你多买些苹果，存到家里，想吃的时候随时吃。”母亲答应着。其实，我心里清楚，她舍不得多买，也舍不得买好的。

这次回老家，我提前买了几箱好吃又耐保存的红富士苹果。母亲看到如此多的苹果，反而责备起我来，“看看你，买这么多，放坏了怎么办？”我说：“要是怕放坏，那就赶紧吃，买少了，怕你不舍得吃。”

母亲笑了笑，“你这孩子啊。”

切开一个苹果，我跟母亲分享，好吃得很甜。

文鹄（笔名），现供职于山东某省直单位